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德泰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DeTai New Energy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9)

**完成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物業控股公司**

茲提述德泰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九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出售Rich Shine Development Limited(「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於完成時本公司向目標公司墊付銷售貸款。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宣布，完成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完成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落實。於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擁有目標公司之任何權益，而目標公司之財務業績將不再綜合計入本集團財務報表中。

承董事會命  
德泰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顯碩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顯碩先生、季志雄先生、陳偉祺先生及陳永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崔光球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招偉安先生、萬國樑先生及黃潤權博士。